

证券代码：830817

证券简称：鼎炬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浙江鼎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因工作安排，需要尽快召开，召集人已经做了说明。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晓英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以及法人治理结构完善、内控体系建设的现实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章节进行修改、补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浙江鼎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鼎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鼎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 日